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08年鼓勵大專院校學生擔任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規劃實施內容及預期辦理成果報告」

一、計畫目標

為培養青年公民對於公共事務的認知與熱忱鼓勵青年學生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藉由選務工作的參與促進大專院校學生政治參與及增進瞭解選舉事務。

二、實施期間: 108年8月1日起至108年10月31日止。

三、實施方式

以年滿18歲以上，具有我國國籍之大專院校學生為招募對象，透過下列方式鼓勵參與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

- (一)函請鄉(鎮、市)公所於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期間，將18歲以上大專院校學生列入積極招募對象。
- (二)製作A4版宣導海報於本會網站及公所公告欄張貼(如附件)。

四、預期辦理成果及效益

- (一) 預期參與宣導管道人數:約200人。
- (二) 預期招募大專生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數:約50人。

五、本規劃實施內容及預期辦理成果報告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核備後實施，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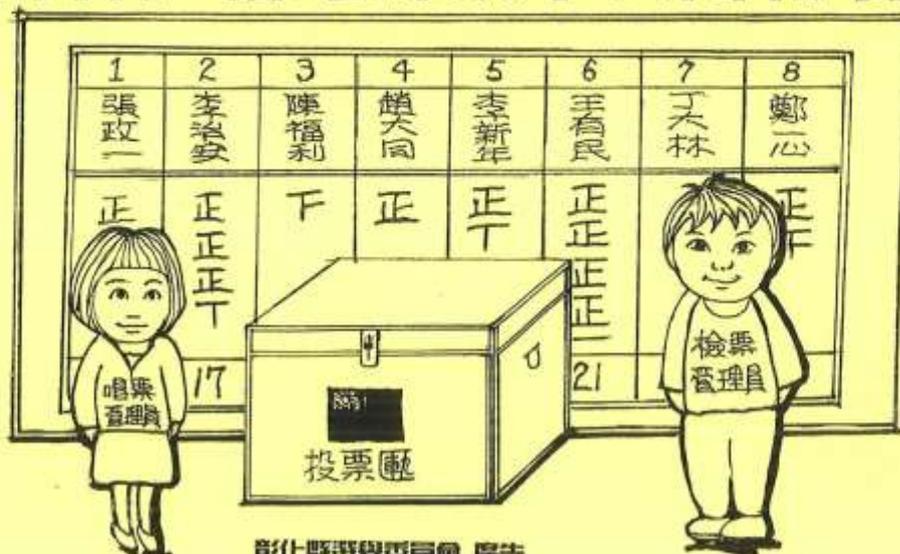
108年鼓勵大專院校學生

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

限18歲以上

具中華民國國籍

請向各戶籍地鄉鎮市公所報名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廣告